



淮南市审计局关于印发《全市审计机关开展“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淮审综〔2023〕33号

各县区审计局，市局各科室（局）：

为《全市审计机关开展“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方案》已经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淮南市审计局

2023年4月3日

全市审计机关开展“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方案

为促进全市审计机关担当作为、争创一流业绩，推动审计工作更好服务我市高质量发展，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全市审计机关开展“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重要意义

优秀审计项目是评价审计业务工作优劣的重要标志，是广大审计人员矢志不移追求的目标，能够起到引导、示范和激励作用。实施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可以增强审计质量意识、风险意识、成果意识，提高审计成效，扩大审计影响。淮南审计机关具有光荣传统和历史，多次受到审计署表彰、嘉奖。但在近年审计署优秀项目评比中，存在较大差距。开展“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是综合考虑我市审计工作发展水平，从推动淮南审计高质量发展的高度做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实现淮南审计新辉煌的必然选择，是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市委“一改两为”会议精神的具体举措，是全面提升全市审计项目质量和审计监督质效务实之举。全市审计机关务必要充分认识开展“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重要性和必要性，增强工作的紧迫感、主动性，上下协同、高质高效开展好此项活动。

二、指导思想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将创优工作作为狠抓全面提升审计项目成果质量的“牛鼻子”，立足年度审计计划项目，坚持守正创新，敢审严审，确保审计工作全过程能严格按照审计法及其实施条

例、审计准则和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办法的规定进行，确保审计结果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评价客观公正、处理处罚适当、建议切实可行，确保审计揭露问题或在审计效果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审计结果得到较好采用并产生较大社会影响，为我市审计项目争创省优、署优奠定基础。

（二）目标。切实解决我市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存在的基础薄弱、主动性不高等问题，在全市形成争创“优秀审计项目”的浓厚氛围，力争在市级评比中县区消灭空白，在省级评比中争创一流，在审计署评比中实现新的突破。

三、活动内容

（一）开展“优秀项目我创建”活动，解决创优主动性不高问题。对2022年以来实施的审计项目进行项目质量“大比武”，各业务科室、县区审计局至少上报1个项目参赛，对在评选中脱颖而出的获奖项目作为市级优秀审计项目推荐至省厅参加全省优秀审计项目评选。通过项目质量晾晒比拼、晒出“成绩单”，亮出“名次表”，推动创优项目成果落地。

（二）开展“五征集一评选”活动，解决创优基础薄弱问题。即征集优秀审计项目案例、计算机审计案例、审计整改案例、“三个区分开来”容错案例、审计手稿和评选全市优秀审计信息员，进一步激发争先进位意识，推进争创一流、勇夺第一的新局面。

(三)举办第二届审计系统青年审计干部“研究型审计”策论大赛，解决创优能力不足问题。引导一线审计人员围绕如何打造优秀审计项目开展审计研究，“以审促研”培养审计干部“能查能说能写”能力。

(四)开展优秀审计项目经验交流推广活动，解决创优氛围不浓问题。充分发挥优秀审计项目的示范带动作用，组织开展优秀审计项目组长（主审）创优经验大讲堂、优秀审计项目档案观摩和异地交流学习等活动，加大评优标准培训宣传力度，推广获优项目好经验好做法。

四、方法步骤

此次“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从3月上旬开始至次年2月底结束，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宣传发动阶段（3月上旬至4月上旬）

1.深入学习培训。组织广大审计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安徽省审计机关审计现场管理办法》以及审计署、省审计厅关于优秀审计项目的评选办法，理解掌握优秀项目概念、内容、标准和评优办法，靶向发力，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牵头部门：人事教育科、综合法规科，落实单位：各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2.开展调查研究。市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县区局负责人要按照

《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和省市部署要求，围绕我市优秀审计项目创优工作存在的短板，结合分管工作，每人确定一个审计调研课题，采取实地走访、座谈谈话等方式，深入审计一线，形成有深度、高质量、操作性强的调研报告，着力破解淮南审计创优瓶颈。（牵头部门：人事教育科，落实单位：局领导、各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二）创优谋划阶段（4月中旬至5月上旬）

1.加强源头培育。各业务科室、各县区审计局对2023年度审计项目进行筛选，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至少甄选出1个资金量大、社会关注度高、可能产生较大成果的项目，作为培优项目上报审理科。审理科结合评优标准对上报项目进行评估，从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专项审计调查项目及涉及农业、卫生、教育、社保等民生领域的不同类型审计项目中，选取审计层次高、业务范围广、资金量大的审计项目，作为重点创优项目，强化全流程质量管理和成果提炼，做好创建的“最先一公里”。（牵头部门：审理科，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2.制定创优计划。对培优项目和重点创优项目制定创优项目计划，编制优化清单，细化操作规程，制发创优流程图，督促相关部门挂图作战，推动创优项目成果落地。（牵头部门：审理科，

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3.组建创优团队。市局对列入年度重点创优计划的审计项目，在组织方式、人员、政策、经费等方面给予保障。重点创优项目的审计组长由局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其他人员打破部门、单位界限，根据项目需要进行调配，并合理利用内外部审计资源，切实提升审计攻坚能力。同时，配套组建政策研究团队和数据分析团队，强化政策分析研究、信息专报编写、大数据审计能力，发挥整体合力，推动优势审计力量向重点创优项目倾斜。(牵头部门：审理科、综合法规科、电子数据科、人教科，落实单位：各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4.市县联动共建。市局分管领导负责定点联系县区的培优创优工作，指导县区审计局倾力打造一个优秀审计项目。重大项目需市局审理科、电子数据科及相关科室现场协助的，由分管领导报经局主要领导同意后予以协助。(牵头部门：分管局领导，落实单位：各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三) 创优实施阶段(5月中旬至12月上旬)

1.实施方案管控。加强审前研究，积极推行重点创优实施方案审批、审议制度，做好重点创优项目的方案论证。各业务科室确定的培优项目审计实施方案需报请局分管领导审批，县区审计局确定的培优项目审计实施方案须报请定点联系的市局领导审

批，局重点创优项目审计实施方案需审理科审核把关后报经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牵头部门：审理科，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2.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内容和人员分工组织实施审计项目。审计组长深入一线靠前指挥，进驻现场跟踪督促，项目主审要将研究型审计贯穿于审计过程中，加强对审计证据的现场审核，实行清单管理，严格落实重大事项报告、重大问题会议研究决策、审计全过程留痕等要求，确保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事项全部查深查透查实。（牵头部门：审理科，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3.调度创优进度。对列入培优项目计划的审计项目采取周调度制度，审计组长每周召开一次调度会，听取情况汇报，把控审计质量，及时解决审计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对列入重点创优项目计划的项目采取定期汇报制度，审计组分别在审计实施方案制定、审计现场结束、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审计整改期满四个时间节点向局长办公会议汇报项目实施及进展情况。（牵头部门：领导小组办公室，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4.精准对标打造。全面对标署优、省优项目标准，对培优、创优项目点对点精心打造。要优化审计报告，写准专报信息，深挖问题线索，突出建章立制。每个培优、创优审计项目至少要上

报一篇审计专报，撰写 3 篇问题类审计信息；重点创优项目确保有 1 篇专报或 3 篇以上信息被党委政府领导批示或采用。强化审计整改，督促被审计单位落实整改责任，促成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一批规章制度；对审计移送事项一追到底，争取每个移送事项都有处理、有结果。审计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要做到审计取证、审计工作底稿、审计实施方案、审计报告、审计决定书等规范、完整。（牵头部门：审理科、秘书科，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5.全程跟踪指导。局各相关职能科室要协调配合，对列入重点创优计划的项目全程跟踪指导，在项目实施中及时跟进，做好服务保障。对标审计署优秀审计项目评选最新标准，加强过程指导，及时提出意见建议，抓好督促落实。（牵头部门：审理科，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四）总结验收阶段（12月中旬至次年2月底）

1.总结活动成果。各县区审计局、各业务科室、重点创优项目审计组对创优工作进行认真梳理、总结，形成汇报材料上报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将适时组织召开研讨会、总结会，交流总结各县区、各科室的主要做法、工作成效和意见建议，对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审计项目进行评讲。（牵头部门：领导小组办公室，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2.强化督查考核。各县区审计局活动开展情况列为局领导班子成员基层调研、2023年度全市审计工作目标考核以及县区审计局主要负责人向局党组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各部门、各县区“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开展情况的进行不定期监督检查，于年底组织进行全面考核。（牵头部门：领导小组办公室，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3.开展评比表彰。对获得署优、省优项目集体、个人在全市审计机关通报表彰，作为年度考核、评先评优重要依据；对“优秀项目我创建”“五征集一评选”、第二届审计系统青年审计干部“研究型审计”策论大赛等活动实施过程中涌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不断增强审计人员创优的获得感、荣誉感和自豪感。（牵头部门：领导小组办公室，落实单位：各业务科室局、县区审计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审计局成立领导小组，廖继光同志任组长，尹伊、范淮涛、王卫东、王宜君、任辉、朱堂善、胡俊永同志任副组长，成员由各县区局主要领导、市局各科室主要负责同志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审理科，具体负责“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的组织、协调、督查等工作。各县区审计局要相应成立领导机构，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形成分工合理、责任明确、

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推动活动深入开展。

（二）精心部署安排。市局各科室要根据本方案，全面谋划，精心组织，认真推进。县区审计局要结合本局工作制定实施方案，采取丰富多彩的形式、打造灵活多样的平台推动活动开展，激发全体审计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发扬审计精神，以脚踏实地的作风、勇于创新的态度、不畏艰险的精神，促进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市局审理科要谋划好各个环节的工作，加强业务指导培训。

（三）营造浓厚氛围。广泛宣传“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活动的重要意义和目标任务，发动全市审计干部积极参与。在淮南审计门户网站和《淮南审计》杂志开设专栏，积极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事例，及时报道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和取得的成效，为活动深入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加大投入保障。实施“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年”是全市审计机关的大事，关系到淮南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市审计机关要进一步加大投入，在人、财、物等方面为优秀审计项目创建工作提供全面、充分的保障，推进活动顺利实施，全力实现争创署优省优项目的目标。